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

碩士論文

指導教授：○○○教授

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研究生：○○○

中華民國114年7月

國立臺北大學

法律學系

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碩士論文

研究生：○○○撰

(113)

**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碩士論文封面格式說明**

**封背格式**

國立臺北大學法律學系

碩士論文

指導教授：○○○教授或

○○○博士

中文論文題目

研究生：○○○

中華民國114年7月

標楷體，28號字，字間距加寬3pt

國立臺北大學

法 律 學 系

標楷體20號字，字間距加寬1.5pt。

與前段距2列。

指導教授如為副教授，職稱請用「博士」。

12號標楷體

**法律學系**這4個字，要字間加寬字間距4pt

標楷體，24號字，與前段距離2列

1. **英文題目可放可不放。**
2. 題目與研究生姓名之間距離，建議以24號字大小並空5列以上

碩士論文 中文論文題目

14號標楷體。

如有副標要加上，但不用英文論文題目。

**如論文題目太長塞不下，題目字體可縮小。**

標楷體，20號字，字間距加寬1.5pt

標楷體20號字，與前段距2列。阿拉伯數字。**月份寫口試當月或114年7月，不可以寫到8月。**

填畢業學年度

是**113**，

**不是**

**114請留意**

注意事項：

1.撰寫語文：碩博班之學位論文（含摘要），以中文撰寫為原則；惟**以外國語文**撰寫之學位論文，須提出**中文暨外國語文摘要。**

2.編排方式：橫式書寫，內容格式編排順序如下：

**①**內文封面、**②**口試委員審定書/簽名單、**③**中文摘要、**④**英文摘要、**⑤**目錄、**⑥**本文、**⑦**參考文獻、著作權聲明頁等。

3.上述除②口試委員審定書/簽名單外，其餘頁面均須依規定嵌入浮水印。**嵌入方式，請參考學校論文系統 https://cloud.ncl.edu.tw/ntpu/**。這網頁左方有「下載區」，點選進去即可下載浮水印（此網頁左方「論文建檔與管理」亦可下載論文轉檔上傳之說明）。

4.內文字體：內容以標楷書或新細明體12號字為原則。

5.紙張厚度：**封面**採用150磅封面紙；**內頁**採用80磅白色影印紙印刷

（1）平裝本**--黃 色封面及封底，標楷體 黑字。**

（2）精裝本**--深藍色封面及封底，標楷體 金字。**

6.裝訂大小：長29.7公分，寬21公分，請務必加打封背。

6.

(113)

研究生：○○○撰